证券代码: 873862

证券简称: 兴洋科技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

内蒙古兴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经 2024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 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 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12月31日9:00。
- (六) 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862	兴洋科技	2024年12月2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沙圪堵镇工业园区伊东大道北公司会议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治理机制,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治理情况,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内蒙古兴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2)。

(二)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治理机制,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修改公司《授权管理制度》相应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内蒙古兴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4-043)。

(三)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治理机制,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修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相应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内蒙古兴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4-044)。

(四)审议《关于修改公司<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治理机制,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修改公司《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相应条款。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内蒙古兴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4-045)。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 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登记时间: 2024年12月31日8:00-9:00
 - (三)登记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沙圪堵镇工业园区伊东大道 北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侯国莉 联系电话: 0477-4770111
-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兴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3日